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9年5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6 財 正 00 24	<p>設施改善情形：</p> <p>◆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礦業主管機關未來核准礦業權時，除依現行礦業登記規則第42條規定，檢具礦區圖通知礦區所在地地方政府外，同時將相關核准函等資料及資訊副知各相關主管機關（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知悉，達到機關橫向聯繫事宜。</p> <p>二、為落實機關間橫向業務，經濟部已檢討更新相關礦業權設權及礦業權展限流程圖，爾後於相關案件之受理審查（會勘）及核准時均會邀請並副知相關主管機關。</p> <p>◆ 其他績效</p> <p>一、經濟部礦務局於審查礦業權展限案，辦理礦業法第27條查詢時，倘有重複保安林地，且經徵詢林業主管機關意見表示不同意時，經濟部將要求礦業權者將重複保安林之範圍辦理減區，再經林業主管機關確認無礙或無重複後，始准予展限；倘礦業權者不同意減區，則會駁回其展限申請案。</p> <p>二、海南烏岩第一礦場（礦業字第1045號礦業權）因有礦業法第38條第1款規定中途停工1年以上且無正當理由情形，經濟部礦務局已廢止其礦業權在案。</p> <p>三、蘇澳石礦股份有限公司：第十號礦場因不符合租用規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已函復蘇澳石礦股份有限公司歉難同意租用。</p>	<p>財政及經濟委員會109.05.06第5屆第75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委員會管理系統、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編製單位：綜合業務處